

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教务科研处

粤碧院教科〔2024〕137号

关于做好2024年国庆期间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国庆假期将至，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的要求，为确保国庆假期学校实训室（含智慧管理产业学院，以下相同）安全，防止安全事故发生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就国庆期间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责任明确。各二级学院要提高思想认识，重视实训场所安全管理工作，增强安全意识，明确安全责任，把责任落实到人；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，落实安全管理措施，严格做到“责任到位、人员到位、预案到位、措施到位”，确保学校各实训场所人员和设备安全，无任何事故发生。

二、全面排查，立行立改。各二级学院组织人员对管辖实训场所进行一次全方位、拉网式的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，严防实训室安全事故发生。发现隐患，立行立改，未能立即整改的隐患要制定整改计划，建立整改台账，整改完成前做好安全防范工作。做好纸质检查记录，归档备查。

各二级学院自查：9月28日前。

教务科研处检查：9月29日。

三、强化管理，落实防范。9月29日下班前，各二级学院安排人员再次检查所有实训场所，做好“四防四关”工作，即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、防灾害事故，关好水、电、气、门窗，并做好实训室的封闭工作。假期需使用的实训室，应安排专人值守，并向教务科研处报备。发生突发事件，应冷静果断处置并立即报告至保卫处、教务科研处，不得延报、瞒报、不报。

国庆假期实训场所安全紧急联系方式

部 门	联系人	联系电话
保卫处	校园门岗	0763-3918222
教务科研处	谢老师	15016834376

请各二级学院严格遵守，认真落实通知要求，切实做好假期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。

附件：国庆假期校内实训场所使用统计表

教务科研处

2024年9月23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